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8日至2025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8186364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08日

商 标

餐洁仕

申 请 人 河南美奥厨房设备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武陟县河朔大道168号

代理机构 郑州正佳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食品加工机（电动）；粉碎机；包装机；磨粉机（机器）；切割机；印刷机；食品包装机；洗碗机；搅拌机；工业打标机